

证券代码：000996

证券简称：中国中期

公告编号：2009-040

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IFCO INVESTMENT CO., LTD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中国中期

股票代码：00099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刘润红

住所：哈尔滨市香坊区健康路83号

通讯地址：哈尔滨市香坊区健康路83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广州时代华信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白云区石潭西路18号

通讯地址：广州市白云区石潭西路18号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2009年10月25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在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本次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化的原因是广州时代华信投资有限公司向姜荣先生转让其持有的北京恒利创新投资有限公司80%股权。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释 义	3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4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华信投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5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简要情况	5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6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6
二、持股计划.....	6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中国中期股份的情况	7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交易情况	7
三、目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中国中期股权存在的权利限制情况	8
第四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9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一、需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1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与签署.....	10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3
一、备查文件.....	13
二、备置地点.....	13

释 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刘润红、华信投资
华信投资	指	广州时代华信投资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中国中期	指	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恒利创新、控股股东、中期集团	指	北京恒利创新投资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中期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交易	指	华信投资向姜荣先生转让其持有的恒利创新80%股权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华信投资向姜荣先生转让其持有的恒利创新80%股权而导致姜荣间接控制中国中期的行为
《股权转让协议》	指	姜荣与华信投资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年修订）》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刘润红女士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名称：刘润红
- 2、曾用名：无
- 3、性别：女
- 4、国籍：中国
- 5、通讯地址：哈尔滨市香坊区健康路83号
- 6、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否

(二) 华信投资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名称：广州时代华信投资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广州市白云区石潭西路18号
- 3、法定代表人：姜荣
- 4、注册资本：61,010,000元
- 5、营业执照注册号码：4401012034268
- 6、成立日期：2001年9月3日
- 7、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8、经营范围：利用自有资金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 9、经营期限：无固定期限
- 10、出资人名称：刘润红、姜荣
- 11、通讯地址：广州市白云区石潭西路18号

12、邮政编码：51040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华信投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华信投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其他公司兼职
姜荣	男	230103195403116615	执行董事 兼总经理	中国	哈尔滨	无	中国 中 期董事
刘润红	女	23010719680803102X	监事	中国	哈尔滨	无	中国 中 期董事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简要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是刘润红女士在其所控制的中国中期已经实现业务转型的情况下，为了实现中国中期理顺股权关系、减少交叉持股、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决策效率。因此，经过友好协商，刘润红女士所控制的华信投资转让80%恒利创新的股权给姜荣先生，刘润红女士转向与上市公司不同的其他业务领域进行投资发展。

二、持股计划

除因此次股权转让而减少在中国中期拥有的权益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暂无其他以自身名义或通过一致行动人继续增加其在中国中期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亦无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哈尔滨嘉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所持中国中期8.20%股份正常变动除外）。若在未来12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市场状况增、减持中国中期的股份，将按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中国中期股份的情况

本次交易前，刘润红女士为华信投资的控股股东和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刘润红女士持有华信投资55%股权，而华信投资持有恒利创新80%股权，刘润红女士通过恒利创新（中国中期第一大股东）间接控制中国中期23.50%股份，另外，刘润红女士通过持股哈尔滨嘉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70%股权，间接控制中国中期8.20%股份，合计控制中国中期31.70%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交易情况

1、《股权转让协议书》的当事人

出让人：华信投资

受让人：姜荣

2、转让股权比例

华信投资转让持有的恒利创新80%的股权予姜荣。

3、股权性质及性质变动情况

转让的股权为有限责任股权，非国有股股权，不存在股权性质变动的情况。

4、转让价款

转让价款为0元人民币。

5、股权转让的支付对价和付款安排

股权转让，支付的价款为0。

6、协议签订时间、生效时间及生效和终止条件

签订时间：2009年10月23日

生效时间：2009年10月23日

生效条件：自华信投资和姜荣先生签署协议之日起生效

终止条件：无

7、特别条款

股权转让协议书签署后不能够解除。华信投资保证对拟转让的恒利创新股权拥有完全的、有效的处分权，保证该股权没有质押，并免遭第三人追索，否则应由甲方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和法律上责任。

三、目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中国中期股权存在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直接持有中国中期的股份，通过哈尔滨嘉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间接控制中国中期8.20%股份为流通股，不存在权利限制情况。

第四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6个月内未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中国中期股票。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需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根据证监会和深交所规定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与签署

信息披露义务人就本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了声明，对本报告书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进行了承诺和保证。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签字)：_____

刘润红

2009年10月25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广州时代华信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2009年10月25日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刘润红女士身份证明文件和华信投资营业执照复印件；
- 2、华信投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
- 3、股权转让协议。

二、备置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4号办公楼A座15层

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田宏莉

联系电话：010-82335682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北京市朝阳区三源里街18号5层
股票简称	中国中期	股票代码	00099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刘润红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哈尔滨市香坊区健康路83号701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 <input type="checkbox"/> 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控制股份数量： <u>7292.04 万股</u> 控股比例： <u>31.7%</u> 注：本次权益变动前，刘润红女士通过控制恒利创新间接控制中国中期 23.50% 股份，通过控制哈尔滨嘉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间接控制中国中期 8.20% 股份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p>变动数量：<u>5406.04 万股</u> 变动比例：<u>23.5%</u></p> <p>注：刘润红女士通过转让华信投资持有的 80% 恒利创新股权，减少间接控制中国中期 23.50% 股份，但仍通过控制哈尔滨嘉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间接控制中国中期 8.20% 股份</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姓名：刘润红

签字：

日期：2009年10月25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北京市朝阳区三源里街18号5层
股票简称	中国中期	股票代码	00099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华信投资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广州市白云区石潭西路18号自编4栋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 <input type="checkbox"/> 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控制股份数量： <u>5406.04 万股</u> 控股比例： <u>23.5%</u> 注：华信投资通过控制恒利创新，间接持有中国中期 23.50% 股份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p>变动数量： <u>5406.04 万股</u> 变动比例： <u>23.5%</u></p> <p>注：华信投资通过转让恒利创新 80% 的股权，减少间接持有中国中期 23.50% 股份，不再拥有中国中期权益的股份</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广州时代华信投资有限公司（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09年10月25日